

## 独立董事关于与辽宁概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生关联交易之事前认可意见

本人作为江苏炎黄在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收到拟提交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《公司2012年11月至12月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公司预计2012年11月至12月与相关关联方的交易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0.1.3条规定，有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对该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现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- 1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采取市场定价，按照当地的市场公允价格执行，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。
- 2、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胡约翰

毛澜波

沈延红

2012年11月27日